

桐乡市碧赢箱包有限公司
年产箱包 10 万只、纺针织围巾 10 万条新建项目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意见

2019 年 11 月 23 日，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桐乡市碧赢箱包有限公司组织相关单位对本公司“年产箱包 10 万个、纺针织围巾 10 万条新建项目”进行了现场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与会单位有桐乡市碧赢箱包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并征询了原环评人员同意的意见。与会代表听取了企业环保工作总结、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介绍，并现场检查了该项目的建设和运行情况。查阅了相关资料，并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桐乡市碧赢箱包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5 月 14 日，位于桐乡市石门镇安兴同善堂 138 号，利用企业法人张建学现有工业厂房面积约 6877.3 平方米，主要从事箱包和纺针织围巾的生产与销售，设计生产规模为：年产箱包 10 万个、纺针织围巾 10 万条。

受本公司委托，2012 年 4 月，嘉兴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桐乡市碧赢箱包有限公司年产箱包 10 万只、纺针织围巾 10 万条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桐乡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5 月 5 日以“桐环建[2012]0186 号”文批复了该项目环评报告表。

该项目于 2012 年 6 月 8 日开始建设，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环评与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但由于企业不熟悉环保法律法规，期间没有对本项目进行环保验收工作；2019 年 8 月 28 日重新启动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工作。

本新建项目总投资 48 万元，主要购置缝纫机 22 台、织机 48 台等相关设备，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主要用于生活污水治理与生产设备防震

等。

目前该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本次验收范围：年产箱包 10 万个、纺针织围巾 10 万条新建项目整体验收，根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相关规定，废水、废气与噪声由本公司自行验收。

二、工程变更情况

本项目的选址、生产产品与规模、生产设备与工艺、污染物产生治理与排放等均与环评保持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方面：本公司已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收集后就近河道。本新建项目无生产性废水产生，由于目前桐乡市生活污水管网没有延伸到桐乡市石门镇安兴同善堂集镇，故生活污水只能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河道，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2、废气方面：本项目无生产工艺废气产生，仅在织造过程中产生很少量的飘尘。

3、噪声方面：噪声源较强有织机，其他设备声源不强，本新建项目合理布局，并对高噪声设备安装减震装置；加强日常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平时生产时关闭门窗，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本项目无危废，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等经收集后出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石门镇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试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本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均能正常运行。本项目无生产性废水排放，也无危废产生；竣工验收期间，无组织废气与厂界噪声监测数据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项目污染治理及排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对周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

五、验收监测结果

受公司委托，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8-9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大于 75%。主要结论如下：

1、废水方面：本公司已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收集后就近排入河道。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一级标准后，排入河道。

2、废气方面：本项目无生产工艺废气。

3、噪声：由于织机声源较强，采取加强对生产设备的保养与维修。合理布局，平时生产时关闭门窗，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经检测，厂界噪声最大值均小于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本项目无危废产生；废边角料出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纳入石门镇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委托浙江新都环保热电公司处置。

其他，本项目不涉及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与卫生防护距离的设置。

六、验收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桐乡市碧赢箱包有限公司年产箱包 10 万只、纺针织围巾 10 万条新建项目环评与环保手续齐全，较好的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废水、废气、噪声等相应配套的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产废气与危废产生；废水、噪声的监测结果均能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报告结论基本可信。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已经具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七、相关要求和建议

1、加强环保意识，落实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性排放。

2、若企业后期生产过程中发生原辅材料消耗、产品方案、工艺、设备等重大变化，或项目生产平面布局有重大调整，应及时向有关部门进行报批。

八、验收组人员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签 名	备注
验收负责人	张建学	桐乡市碧赢箱包有限公司	张建学	建设单位
验收参加人员	张 磊	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张磊	监测单位
	张建明	桐乡市碧赢箱包有限公司	张建明	建设单位
	张建惠	桐乡市碧赢箱包有限公司	张建惠	建设单位

桐乡市碧赢箱包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3日

